

吉林省教育厅

吉教外函字〔2016〕12号

吉林省教育厅关于组织 2016 年下半年 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教育局、长白山管委会教育局，公主岭市，梅河口市教育局，各院校：

根据国家汉办《关于组织 2016 年下半年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的函》（汉办〔2016〕83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启动我省 2016 年下半年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工作。请你单位协助做好 2016 年下半年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选拔工作。

具体报名流程和要求（参照汉办〔2016〕83 号文件）及注意事项详见附件。

吉林省教育厅

2016 年 2 月 23 日
